

##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 2012 年 10 月 12 日、15 日、1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 2012 年 10 月 17 日起开始停牌，开展相关内部核查工作。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天津市国资委书面询证，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答复如下：截至目前为止，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上市公司股价的重大信息，且承诺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发生或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控股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答复如下：截至目前为止，天津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上市公司股价的重大信息，且承诺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发生或拟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控股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的情况。

天津市国资委答复如下：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未来三个月之内，天津市国资委对市政建设集团不存在涉及到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225）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发行股份的重大事项。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无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作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0月19日